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顺利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星期五）以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不存在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会议的情形。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彬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